股票代码: 600323

债券简称: PR 发展债 债券代码: 122082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佛山市南海区启动自来水价格与 水资源费联动机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环境"或"公司")近日收到佛山市南海区发展规划和统计局文件《佛山市南海区发展规划和统计局关于启动我区自来水价格与水资源费联动机制的通知》(南发改价(2016)5号)。通知指出,根据《佛山市南海区发展规划和统计局关于印发〈南海区调整自来水价格实施方案〉的通知》(南发改价(2015)37号)以及《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水利厅关于调整水资源费征收标准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5)847号)文件规定,佛山市南海区自来水价格与水资源费联动机制自2016年2月启动。具体如下:

一、各用水类别自来水价格上调 0.08 元/m³, 即:

金额单位: 元/m3

编号: 临 2016—007

序号	用水类别		单价
1	居民阶梯水价	第一级≤23㎡	1.85
		23m³ <第二级≤36m³	2.75
		第三级>36m³	5. 45
2	非居民用水水价		2.45
3	特种用水水价		4. 43

4	合表水价	1.95
5	学校、幼儿园、福利机构等用水价格	1.85
6	瀚蓝环境趸售镇级水司水价	1. 572
7	瀚蓝环境趸售村(居)委水价	1. 637

注:上表的居民阶梯水价方案以每户家庭 4 人的月用水量计算。若居民家庭人数超过 4 人的,每增加 1 人,每阶梯用水量增加 5 m³。

二、本通知从2016年2月的抄见水量起执行。

由于本次水价调整是因公司代收的水资源费上调所致,所以此次水价调整对公司经营业绩基本无影响。

特此公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6日